

榆树市农机技术推广服务总站文件

榆农站[2023]003 号

关于做好 2022-2023 年度农机购置 与应用补贴工作的通知

各乡镇:

按照《吉林省农业农村厅 吉林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做好 2022-2023 年度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工作的通知》(吉农机发[2023]11 号)的文件要求,吉林省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申请办理服务系统将于 2 月 13 日开放,请各乡镇做好补贴宣传和补贴系统调试,适时开展补贴工作。工作中要严格按照榆树市 2021-2023 年农机购置补贴方案执行,力争在 2 月 28 日前完成全部录入工作。为加强管理,保障补贴工作顺利进行,特要求如下:

- 一、认真核对发票,必须是 2022 年 12 月 31 日前开据。
- 二、做好机具核验,做到见人、见机、见票,严格按照补贴方案规定的流程进行办理。

三、及时归档结算。做好材料的整理，关注工作群动态，及时配合完成补贴结算工作。

榆树市农机技术推广服务总站

二〇二二年二月十三日

